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王碧安

董事長

中國, 深圳市

2024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王碧安先生、李向利先生及余帆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王石先生、劉曉軒先生及賈國榮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向凌女士組成。

*僅供識別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碧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有效规避市场汇率波动风险，同意公司配套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新增额度为1.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合计为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方案及签署相关合同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

务的公告》。

（三）《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状况、股东回报等因素，同意制定《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